

陳寅恪著

燕京大學哈佛燕京

陶淵明之思想與清
談之關係

馬鑑題

中國文化研究叢刊第一種

陶淵明之思想與清談之關係

陳寅恪著

Tao Yuan-ming's Thought and Its Relation
to the "Pure Talk"(Philosophic Wit)
of Mediaeval China

By Yin k'e Ch'en 陳寅恪

The great poet Tao Yuan-ming(365?—427A.D.) was also a great thinker, for he had created a new theory of "living according to Nature." His theory was a reconciliation of and an improvement upon (i) the previous romantic but truthful Naturalists of the "Pure Talk" 清談 (Philosophic Wit) who had defied convention and refused co-operation with the new usurping regime, and (ii) the hypocritical and worldly Confucianists who had served the reigning dynasty and government in the name of morality but really for profit and success. Again, Tao Yuan-ming, unlike those previous Naturalists, did not advise us how to prolong our physical existence; but he taught us to throw our spirit into the great cosmic stream, to be one with Nature, to live bravely and contented—neither bound to a life of the body, nor in conflict with the Confucian moral standards. And, as his family had long been Taoists of the "Religion of the Divine Teacher" 天師教, Tao Yuan-Ming would

never give up his ancestral faith: so he had never been converted to Buddhism, and, though seemingly a Confucian, he remained at heart a Taoist of that peculiar sect all his life. He had thus really anticipated the work of those Reformed or the New Taoists who borrowed ideas from the Zen Buddhists (禪宗) to improve and revigorate their own religion in the 12th century.

陶淵明之思想與清談之關係

陳寅恪

古今論陶淵明之文學者甚衆，論其思想者較少。至於魏晉清談內容之演變與陶氏族類及家傳之信仰兩點以立論者，則逯、謝、葛、聞如寅恪，尙未之見，故茲所論即據此二端以爲說，或者可略補顧人之所未備歟？

關於淵明血統之屬於溪族及家世宗教信仰爲天師道一點涉及兩晉南北朝史事甚多，寅恪已別著論文，專論之，題曰魏書司馬敏得江東氏族條粹證及推論，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壹壹本第壹及貳分合刊，故於此點不欲重複舊論，然此兩點實亦密切連繫，願

讀此文者並一參閱之也。

茲請略言魏晉兩朝清談內容之演變：當魏末西晉時代即清談之前期，其清談乃當日政治上之實際問題，與其時士大夫之出處進退至有關係，蓋藉此以表示本人態度及辯護自身立場者，非若東晉一朝即清談後期，清談只爲口中或紙上之玄言，已失去政治上之實際性質，僅作名士身分之裝飾品者也。

紀載魏晉清談之書今存世說新語語一種，其書所錄諸名士，上起漢代，下迄東晉末劉宋初之謝靈運，即淵明同時之人而止。此時代之可注意者也。其書分別門類，以孔門四科即德行政事言語文學及識鑒品藻賞譽等爲目，乃東漢名士品題人倫之遺意，此性質之可注意者

也。大抵清談之興起由於東漢末世黨錮諸名士遭政治暴力之摧壓，一變其指實之人物品題，而爲抽象玄理之討論，啓自郭林宗，而成於阮嗣宗，皆避禍遠嫌，消極不與其時政治當局合作者也。此義寅恪已於民國二十六年清華學報所著逍遙遊義探原一文略發之，今可不必遠溯其源，及備論其事。但從曹魏之末西晉之初所謂「竹林七賢」者述起，亦得說明清談演變歷程之概況也。

大概言之，所謂「竹林七賢」者，先有「七賢」，即取論語「作者七人」之事數，實與東漢末三君八廚八及等名同爲標榜之義。迨西晉之末僧徒比附內典外書之「格義」風氣盛行，東晉初年乃取天竺「竹林」之名加於「七賢」之上，至東晉中葉以後江左名士孫盛袁

宏戴逵輩遂著之於書，（魏氏春秋竹林名士傳竹林名士論。）而河北民間亦以其說附會地方名勝，如水經注玖清水篇所載東晉末年人郭緣生撰著之述征記中嵇康故居有遺竹之類是也。七賢諸人雖爲同時輩流，然其中略有區別。以嵇康阮籍山濤爲領袖，向秀劉伶次之，王戎阮咸爲附屬，王戎從弟衍本不預七賢之數，但亦是氣類相同之人，可以合併討論者也。

晉書肆玖阮籍傳附瞻傳云：

見司徒王戎，戎問：聖人貴名教，老莊明自然，其旨同異？瞻曰：將無同？戎咨嗟良久，卽命辟之，世謂之「三語掾」。

世說新語文學類亦載此事，乃作王衍與阮修問對之詞，（餘可參衛

玠傳等。）其實問者之爲王戒或王衍，答者之爲阮瞻或阮修皆不關重要，其重要者只是老莊自然與周孔名教相同之說一點，蓋此爲當清談主旨所在，故王公舉以問阮瑀，而深賞其與己意符合也。

夫老莊自然之旨周易通解，無取贅釋；而所謂周孔名教之義則須略爲詮證。按老子云：

樸散則爲器，聖人用之則爲官長。

又云：

始制有名。

王弼注云：

始制爲樸散始爲官長之時也。始制官長，不可不立名分，以定

尊卑，故始制有名也。

莊子天下篇云：

春秋以道名分。

故名教者，依魏晉人解釋，以名爲教，卽以官長君臣之義爲教，亦卽入世求仕者所宜奉行者也。其主張與崇尚自然卽避世不仕者適相違反。此兩者之不同，明白已甚，而所以成爲問題者，在當時主張自然與名教互異之士大夫中，其崇尚名教一派之首領如王祥何曾荀顗等三大孝，卽佐司馬氏欺人孤兒寡婦，而致位魏末晉初之三公者也。（參晉書貳叁王祥傳何曾傳貳玖荀顗傳。）其眷懷魏室，不趨赴典午者，皆標榜老莊之學，以自然爲宗，「七賢」之義旣從論語

「作者七人」而來，則「避世」「避地」固其初旨也。然則當時諸人名教與自然主張之互異卽是自身政治立場之不同，乃實際問題，非止玄想而已。觀嵇叔夜與山巨源絕交書，聲明其不仕當世，卽不與司馬氏合作之宗旨，宜其爲司馬氏以其黨於不孝之呂安，卽坐以違反名教之大罪殺之也。「七賢」之中應推嵇康爲第一人，卽積極反抗司馬氏者。康娶魏武曾孫女，本與曹氏有連，（見魏志貳拾沛穆王林傳裴注引嵇氏譜。）與杜預之締婚司馬氏，遂忘父讐，改事新主，（依焦循沈欽韓之說。）癖於聖人道名分之左氏春秋者，雖其人品絕不相同，而因姻戚之關係，以致影響其政治立場則一也。魏志貳壹王粲傳裴注引嵇喜撰嵇康傳云：

少有儔才，曠邁不羣，高亮任性，不修名譽，學不師授，博洽多聞，長而好老莊之業，性好服食，常採御上藥，著屬文論，彈琴詠詩，自足于懷。以爲神仙者稟之自然，非積學所致，至於導養得理，以盡性命，若安期彭祖之倫，可以善求而得也。著養生篇，知自厚者，所以喪其所生，其求益者，必失其性。超然獨達，遂放世事，縱意於塵埃之表。撰錄上古以來聖賢隱逸遁心遺名者，集爲傳贊，自混沌至於管寧，凡百一十九人。蓋求之於宇宙之內，而發之乎千載之外者矣。故世人莫得而名焉。

裴注又引魏氏春秋略云：

康禹居河內之山陽縣，與陳留阮籍河內山濤河南向秀籍兄子咸

琅邪王戎沛人劉伶相與友善，遊於「竹林」，號爲「七賢」。大將軍嘗欲辟康，康既有絕世之言，又從子不善，避之河東，或云「避世」。及山濤爲選曹郎，舉康自代，康答書拒絕，因自說不堪流俗，而非薄湯武，大將軍聞而怒焉。初康與東平呂昭子巽及從弟安親善，會巽淫安妻徐氏，而誣安不孝，囚之，安引康爲證，康義不負心，保明其事，安亦至烈，有濟世志力，鍾會勸大將軍因此除之，遂殺安及康。

據此，可知嵇康在當時號爲主^主張老莊之自然，卽避世，及違反周孔之名教，卽不孝不仕之人，故在當時人心中自然與名教二者爲不可合一，卽異而非同無疑也。

夫主張自然最激烈之領袖嵇康，司馬氏既以不孝不仕卽違反名教之罪殺之（俞正燮癸巳存稿書文選幽憤詩後云：「乍觀之，一似司馬氏以名教殺康也者，其實不然也。」寅恪案，司馬氏實以當時所謂名教殺康者。理初於此猶未能完全瞭解。）其餘諸主張自然之名士如向秀，據世說新語言語類（參晉書肆玖向秀傳）云：

嵇中散既被誅，向子期舉郡計人洛。〔司馬〕文王引進問曰：「聞君有箕山之志，何以在此？」對曰：「巢許狷介之士，不足多慕。」王大咨嗟。

劉注引向秀別傳云：

秀少爲同郡山濤所知，又與譙國嵇康東平呂安友善，並有拔俗

之韻，其進止無不同，而造事營生亦不異，嘗與嵇康偶鍛於洛邑，與呂安灌園於山陽，不慮家之有無，外物不足拂其心。弱冠著儒道論。後康被誅，秀遂失圖，乃應歲舉到京師，詣大將軍司馬文王，文王問曰：聞君有箕山之志，何能自屈？秀曰：嘗謂彼人不達堯意，本非所慕也。一坐皆說。隨次轉至黃門侍郎散騎常侍。

則完全改圖失節，棄老莊之自然，遵周孔之名教矣。故自然與名教二者之不可合一，即不相同，在當日名士心中向子期前後言之互異乃一具體之例證也。

若阮籍則不似嵇康之積極反晉，而出之以消極之態度，虛與司馬氏

委蛇，遂得苟全性命。據魏志貳壹王粲傳（參晉書肆玖阮籍傳。）云：

籍才藻譎逸，而侗儻放蕩，行已寡欲，以莊周爲模則。官至步兵校尉。

裴注引魏氏春秋略云：

籍曠達不羈，不拘禮俗，性至孝，居喪雖不率常檢，而毀幾至滅性。後爲尙書郎，曹爽參軍，以疾歸田里，歲餘爽誅，太傅及大將軍乃以爲從事中郎。後朝論以其名高，欲崇顯之，籍以世多故，祿仕而已。聞步兵校尉缺，廚多美酒，營人善釀酒，求爲校尉，遂縱酒昏酣，遺落世事。籍口不論人過，自然高邁

，故爲禮法之士何曾等深所讐疾，大將軍司馬文王常保持之，卒以壽終。

世說新語任誕類云：

阮籍遭母喪，在晉文王坐進酒肉，司隸何曾亦在坐，曰：明公方以孝治天下，而阮籍以重喪，顯於公坐飲酒食肉，宜流之海外，以正風教。文王曰：嗣宗毀頓如此，君不能共憂之，何謂？且有疾而飲酒食肉，固喪禮也。籍飲啖不輟，神色自若。

魏志壹捌李通傳裴注引王隱晉書所載李秉家誡略云：

「司馬文王」曰：天下之至慎，其惟阮嗣宗乎！吾每與之言，言及玄遠，未曾評論時事，臧否人物，真可謂至慎矣。